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公司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收到屠建国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原因，屠建国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屠建国先生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及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7-9 名董事组成，屠建国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须增补董事 1 名。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召开了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伟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刘伟先生进行了资格审查，认为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有关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及任职条件的规定。

刘伟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实际情况积极参加独立董事后续培训，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刘伟先生将当选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换届完成。独立董事候选人及提名人均已发表声明。

独立董事就本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刘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

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担任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要求。刘伟先生的提名方式、提名程序和提名人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前，屠建国先生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九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刘伟，男，中国国籍，1964 年 5 月生，毕业于重庆大学，机械设计及理论博士，教授。曾先后担任重庆大学机械工程一系讲师、副教授、系主任助理，重庆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教授、工业工程研究所副所长。现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重庆大学学科建设委员会委员、重庆大学工商管理与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并兼任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刘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或《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经核实，刘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